

北京神州泰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神州泰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神州泰岳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26日以邮件方式送达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广刚主持，经与会监事讨论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

监事会认为公司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本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规定，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影响公司当年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，也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本议案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神州泰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年10月30日